

证券代码：831578

证券简称：路嘉路桥

主办券商：首创证券

河南省路嘉路桥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召开会议基本情况

河南省路嘉路桥股份有限公司定于 2020 年 4 月 29 日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，股权登记日为 2020 年 4 月 24 日，有关会议事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，公告编号：2020-010。

二、增加临时提案的情况说明

（一）提案程序

2020 年 4 月 14 日，公司董事会收到合计持有 15.4285% 股份的股东彭霖云、任耀才、闫富伟、李勇书面提交的《关于任命邵启磊为公司董事的提案》，请在 2020 年 4 月 29 日召开的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中增加临时提案。

（二）临时提案的具体内容

按照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聘任邵启磊为公司董事。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1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披露的《董事任命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14）。

（三）审查意见说明

经审核，董事会认为股东彭霖云、任耀才、闫富伟、李勇符合提案人资格，提案时间及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临时提案的内容属于股东大会职

权范围，有明确的议题和具体决议事项，公司董事会同意将股东彭霁云、任耀才、闫富伟、李勇提出的临时提案提交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除了上述增加临时提案外，于 2020 年 4 月 9 日公告的原股东大会通知事项不变。

四、调整后的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事项

- （一）审议《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议案
- （二）审议《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议案
- （三）审议《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议案
- （四）审议《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议案
- （五）审议《关于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议案
- （六）审议《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议案
- （七）审议《续聘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》议案
- （八）审议《关于河南省路嘉路桥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的专项说明》议案
- （九）审议《修订〈公司章程〉》议案
- （十）审议《修订〈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〉》议案
- （十一）审议《修订〈董事会议事规则〉》议案
- （十二）审议《修订〈监事会议事规则〉》议案
- （十三）审议《关于追认关联方为公司银行借款提供担保》议案
- （十四）审议《关于任命邵启磊为公司董事》议案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一、《河南省路嘉路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函》

河南省路嘉路桥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 年 4 月 14 日